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 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 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、短信形式发出。会议于 2023 年 3 月30日下午18:00 起在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兴业路3012号老兵大厦U谷智创 东座 6001-6002 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,应参加会议董事 5 人,实际 参加表决董事5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刘用腾先生主持,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 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。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,审议并通过了以下 议案:

议案一、《关于拟对外转让所持有的参股公司股权及债权暨关联交易的议 案》

详细内容请查阅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对外转让所持有的参股公司股权及债权因 公开挂牌转让形成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: 4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关联董事刘用腾先生回避表决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日